

#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 2021 年中期报告

###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1.2 目录

<b>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	2
1.1 重要提示.....	2
<b>2 基金简介</b> .....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b>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b> .....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b>4 管理人报告</b> .....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b>5 托管人报告</b> .....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b>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b> .....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b>7 投资组合报告</b> .....	3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3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33
<b>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b> .....	33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3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4
7.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3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5
7.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5
<b>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b> .....	3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6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3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6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37
8.5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37

<b>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b> .....	37
<b>10 重大事件揭示</b> .....	37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37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37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3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3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3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3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38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0
<b>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b> .....	40
<b>12 备查文件目录</b> .....	41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1
12.2 存放地点.....	41
12.3 查阅方式.....	41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7708	
交易代码	0077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9月10日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24,727.9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708	00770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971.07 份	5,114,756.86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综合考虑各类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根据定量和定性方法，在保持投资组合较低风险和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欧阳向军	张燕
	联系电话	021-38834999	0755-83199084
	电子邮箱	clientservice@bocim.com	yan_zhang@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834788 400-888-5566	95555
传真		021-68873488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10层、11层、26层、45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12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章砚	缪建民
-------	----	-----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cim.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 26 楼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10 层、11 层、26 层、45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441.49	6,241,135.44
本期利润	18,852.52	5,802,684.4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9407	1.058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94%	1.0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0%	1.0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564.39	5,219,837.9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9592	1.020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06,671.90	516,695,651.6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9593	101.020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96%	4.2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期末可供分配收益，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即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报表数，下同）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

润的已实现部分，如果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扣除未实现部分）。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6%	0.01%	0.03%	0.00%	0.13%	0.01%
过去三个月	0.49%	0.01%	0.09%	0.00%	0.40%	0.01%
过去六个月	1.00%	0.01%	0.18%	0.00%	0.82%	0.01%
过去一年	2.13%	0.01%	0.35%	0.00%	1.78%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3.96%	0.01%	0.64%	0.00%	3.32%	0.01%

#####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7%	0.01%	0.03%	0.00%	0.14%	0.01%
过去三个月	0.52%	0.01%	0.09%	0.00%	0.43%	0.01%
过去六个月	1.07%	0.01%	0.18%	0.00%	0.89%	0.01%
过去一年	2.28%	0.01%	0.35%	0.00%	1.93%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4.21%	0.01%	0.64%	0.00%	3.57%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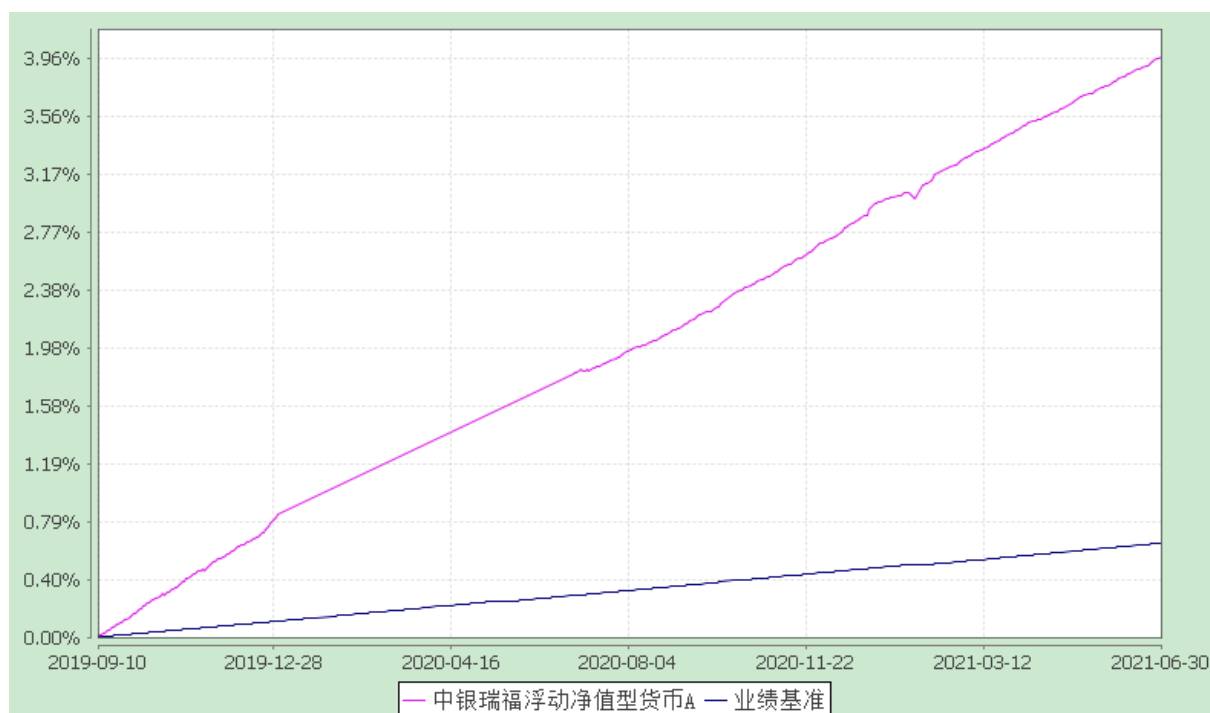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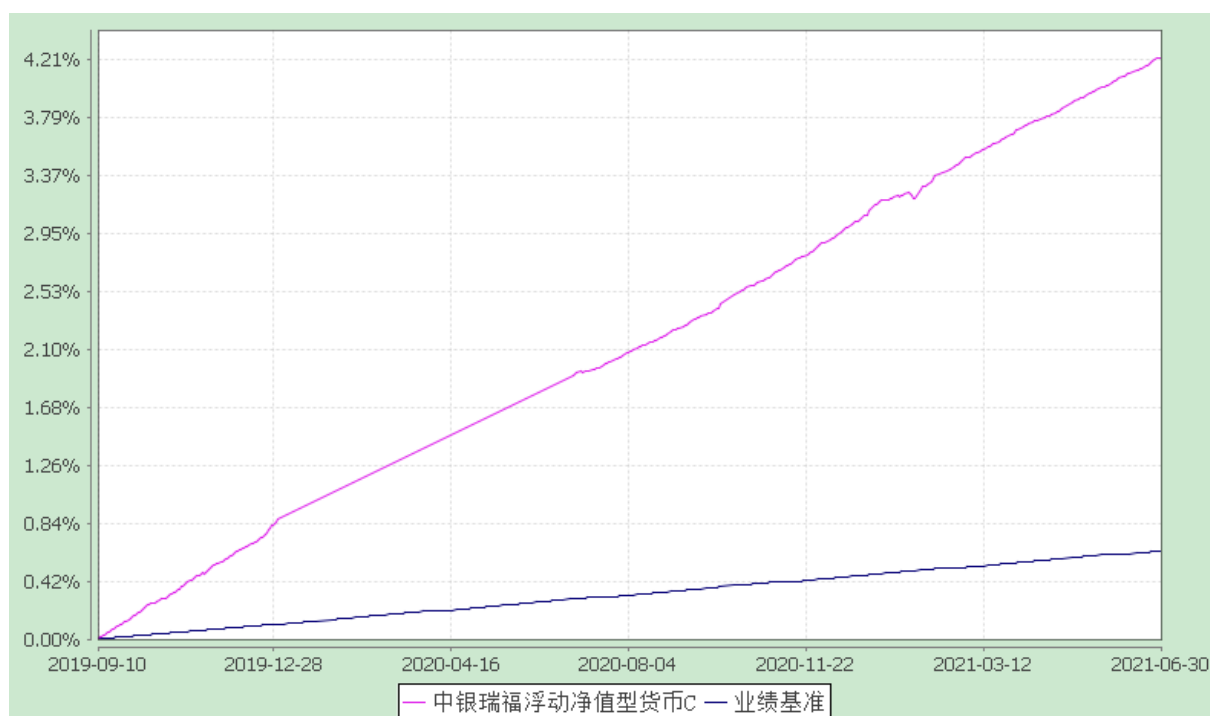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9月10日至2021年6月30日）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两大全球著名领先金融品牌强强联合组建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致力于长期参与中国基金业的发展，努力成为国内领先的基金管理公司。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142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同时管理着多个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范静	基金经理	2019-09-10	-	16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D），金融市场学硕士。曾任日本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资金部交易员。2007 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专户投资经理、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助理。2013 年 12 月至今任中银惠利纯债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2 月至今任中银活期宝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6 月至今担任中银薪钱包货币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任中银瑞福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中银宁享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如意宝基金基金经理。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ACCA）准会员。具备基金、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员从业资格。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

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 1. 宏观经济分析

国外经济方面，上半年全球发达国家疫情总体好转，二季度印度疫情爆发带动东南亚和英国疫情反复，截止 6 月末，美、英、中、印度和巴西全部完成疫苗接种占比分别为 45%、47%、16%、4%、12%。美国消费继续复苏，通胀走高，就业伴随疫苗接种总体恢复，6 月失业率较 2020 年 12 月下降 0.8 个百分点至 5.9%，6 月制造业 PMI 较 2020 年 12 月上行 0.1 个百分点至 60.6，6 月服务业 PMI 较 2020 年 12 月上升 2.4 个百分点至 60.1。美联储维持利率水平和资产购买规模不变，上调 IOER 和 ONRRP 利率，下半年就业恢复后美联储可能明确 QE taper 信号。欧元区继续复苏，6 月失业率较 2020 年末回落 0.4 个百分点至 7.7%，6 月制造业 PMI 较 2020 年末上升 8.2 个百分点至 63.4，6 月服务业 PMI 较 2020 年末上升 11.9 个百分点至 58.3，欧央行 6 月议息会议上提出加快 PEPP 购买步伐。日本央行维持基准利率不变，经济恢复速度放缓，通缩问题有所好转，6 月 CPI 同比较 2020 年末回升 1.4 个百分点至 0.2%，6 月制造业 PMI 较 2020 年末上行 2.4 个百分点至 52.4。综合来看，全球经济下半年复苏进度边际放缓，主要经济体央行货币政策有边际收紧压力，但货币政策退出宽松力度预计总体较为温和。

国内经济方面，生产数据快速修复后有所转弱，经济结构性分化持续，出口维持高位，地产投资高位回落，而制造业和消费继续缓慢恢复，经济下行压力逐步体现，通胀预期回落。具体来看，

上半年领先指标中采制造业 PMI 持续位于荣枯线上方窄幅震荡,6 月值较 2020 年末走低 1 个百分点至 50.9,同步指标工业增加值 1-6 月累计同比增长 15.9%,较 2020 年末上升 13.1 个百分点。从经济增长动力来看,出口总体偏强,消费投资继续改善:1-6 月美元计价累计出口增速较 2020 年末回升 35 个百分点至 38.6%左右,6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较 2020 年末回升 7.5 个百分点至 12.1%,制造业、房地产、基建投资均缓慢改善,1-6 月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较 2020 年末回升 9.7 个百分点至 12.6%的水平。通胀方面,CPI 震荡上行,6 月同比增速从 2020 年末的 0.2%上升 0.9 个百分点至 1.1%,PPI 快速上行后高位震荡,6 月同比增速从 2020 年末的-0.4%上升 9.2 个百分点至 8.8%。

## 2. 市场回顾

整体来看,上半年各类型债券均出现小幅上涨。其中,一季度,中债总全价指数上涨 0.24%,中债银行间国债全价指数上涨 0.63%,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上涨 0.22%。其中,一季度,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从 3.14%上行 5bp 至 3.19%,10 年期金融债(国开)收益率从 3.53%上行 4 个 bp 至 3.57%;二季度,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从 3.19%下行 11bp 至 3.08%,10 年期金融债(国开)收益率从 3.57%下行 8 个 bp 至 3.49%。货币市场方面,上半年央行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银行间资金面总体宽松,仅出现时点性紧张。其中,一季度,银行间 1 天回购加权平均利率均值在 2.05%左右,较上季度均值上行 35bp,银行间 7 天回购利率均值在 2.41%左右,较上季度均值下行 9bp;二季度,银行间 1 天回购加权平均利率均值在 2.03%左右,较上季度均值下行 2bp,银行间 7 天回购利率均值在 2.25%左右,较上季度均值下行 16bp。

## 3. 运行分析

上半年,货币政策中性偏松,债券市场各品种表现分化。策略上,本基金维持适当组合剩余期限,加大同业存单和同业存款的配置,积极把握利率波动中交易性机会,保证了在低风险状况下的较好回报。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8%。

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8%。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对 2021 年下半年债券市场的走势中性偏乐观。宏观经济有边际下行压力,出口和房地产投资面临回落压力,基建保持平稳,制造业和消费继续缓慢修复,疫情反复对经济也存在持续扰动,

债券市场对经济数据的敏感度将有所抬高。通胀方面，PPI 同比增速继续维持在较高水平，但受终端需求偏弱的影响，上游价格向下游的传递受阻，CPI 同比增速整体偏低。货币政策整体稳健偏松，更加注重对中小企业和困难行业的助力，边际放松仍有空间，流动性保持合理充裕，资金利率有望保持在低位。从市场结构来看，虽然下半年政府债供给压力有所加大，但在稳健偏松的环境下，债券需求继续形成支撑，包括银行负债改善带动的配置需求、信用风险偏好偏低带来的避险需求以及境外机构持续的增配需求。综合上述分析，预计下半年债券收益率可能呈震荡下行走势。信用债方面，结构性紧信用环境下的整体信用风险有释放的压力，尾部的灰犀牛信用风险仍然需要重点防范。在做好组合流动性管理的基础上，我们将保持适度杠杆和久期，合理分配各类资产，审慎精选信用债品种，积极把握投资交易机会。我们将坚持从自上而下的角度预判市场走势，并从自下而上的角度严防信用风险。作为基金管理者，我们将一如既往地依靠团队的努力和智慧，为投资人创造应有的回报。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 4.6.1 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为建立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公司执行委员会批准，公司成立估值委员会，明确参与估值流程各方的人员分工和职责，由研究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及投资相关部门的相关人员担任委员会委员。估值委员会委员具备应有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分工明确，在上市公司研究和估值、基金投资、投资品种所属行业的专业研究、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基金的风险控制与绩效评估、会计政策与基金核算以及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和监督等各个方面具备专业能力和丰富经验。估值委员会严格按照工作流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讨论和决策估值事项。估值委员会审议并依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估值模型和行业做法选定与当时市场环境相适应的估值方法，基金运营部应征询会计师事务所、基金托管人的相关意见。公司按特殊流程改变估值技术时，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的，应就基金管理人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应对公司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参数及输入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同时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另外，对于特定品种或者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若协会有特定调整估值方法的通知的，比如《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应参照协会通知执行。可根据指引的指导意见，并经估值委员会审议，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估值相关的数据服务。

4.6.2 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6.3 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由基金管理人根据产品特点自行约定收益分配次数、比例等，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频率每月不高于 1 次。

本报告期末 A 类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为 9,564.39 元，C 类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为 5,219,837.96 元。本基金于 2021 年 01 月 26 日进行了第 1 次利润分配，每 10 份 A 类基金份额分红 4.113 元，分红总金额为 13,012.57 元，每 10 份 C 类基金份额分红 4.367 元，分红总金额为 2,815,954.36 元。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况。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2,651,334.44	2,934,265.02
结算备付金		1,111,111.11	952,380.95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44,368,000.00	416,707,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44,368,000.00	416,707,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63,908,610.86	224,869,022.3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7.5	5,852,423.64	4,186,410.2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517,891,480.05	649,649,078.55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b>	<b>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b>
<b>负债：</b>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4,210.07	82,009.84
应付托管费		21,403.34	27,336.60
应付销售服务费		4,419.38	5,704.70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0,780.54	20,361.2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88,343.16	189,000.00
负债合计		189,156.49	324,412.41
<b>所有者权益：</b>		-	-
实收基金	6.4.7.9	512,472,921.21	646,823,039.58
未分配利润	6.4.7.10	5,229,402.35	2,501,626.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7,702,323.56	649,324,66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7,891,480.05	649,649,078.55

注：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1.0205 元，基金份额总额 5,124,727.93 份，

其中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0.9593 元，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9,971.07 份；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0206 元，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C 类基金份额 5,114,756.86 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b>一、收入</b>		<b>6,647,452.37</b>	<b>14,510,727.03</b>
1.利息收入		7,117,892.37	17,174,647.0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27,347.50	2,168,890.07
债券利息收入		4,700,337.66	10,937,332.1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290,207.21	4,068,424.83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9,400.00	-1,793,113.7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29,400.00	-1,793,113.7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441,040.00	-870,806.2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	-
<b>减：二、费用</b>		<b>825,915.44</b>	<b>2,431,323.17</b>
1. 管理人报酬	6.4.10.2	411,102.47	864,351.79
2. 托管费	6.4.10.2	137,034.12	288,117.32
3. 销售服务费		28,795.38	59,188.52
4. 交易费用	6.4.7.18	6,500.00	13,000.00
5. 利息支出		133,965.06	1,083,151.61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33,965.06	1,083,151.61
6.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6.4.7.19	108,518.41	123,513.93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821,536.93</b>	<b>12,079,403.86</b>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5,821,536.93</b>	<b>12,079,403.86</b>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6,823,039.58	2,501,626.56	649,324,666.1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821,536.93	5,821,536.9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4,350,118.37	-264,794.21	-134,614,912.5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2,505,097.34	46,682.37	22,551,779.71
2.基金赎回款	-156,855,215.71	-311,476.58	-157,166,692.2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828,966.93	-2,828,966.9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12,472,921.21	5,229,402.35	517,702,323.5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03,169,430.03	3,321,771.63	1,606,491,201.6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079,403.86	12,079,403.8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13,717,404.03	-1,551,666.71	-515,269,070.7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81,948,917.48	626,089.52	382,575,007.00
2.基金赎回款	-895,666,321.51	-2,177,756.23	-897,844,077.7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1,555,421.96	-11,555,421.9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89,452,026.00	2,294,086.82	1,091,746,112.82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李道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家文，会计机构负责人：乐妮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227 号文《关于准予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5,607,440,390.10 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 61062100\_B1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607,451,039.98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0,649.8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认购部分为 10,000,000.00 份基金份额，发起资金认购方承诺使用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

本基金根据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的金额，对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用，因此形成不同的基金份额类别。按照较高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按照较低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确定 2019 年 9 月 10 日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折算日。本基金资产净值为 5,607,565,773.15 元，其中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为 2,000,040.92 元，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为 5,605,565,732.23 元，折算前基金份额总额为 5,607,451,039.98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2,000,000.00 份，C 类基金份额 5,605,451,039.98 份。根据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基金份额折算比例为 0.01，折算后基金份额总额为 56,074,510.40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20,000.00 份，C 类基金份额 56,054,510.40 份，折算后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

净值为 100.0020 元，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20 元。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根据上述折算比例，对各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的基金份额进行了折算，折算后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工作已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完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5 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

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4)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2,651,334.44
定期存款	-
其他存款	-
合计	2,651,334.44

#####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344,481,460.00	344,368,000.00	-113,460.00
	合计	344,481,460.00	344,368,000.00	-113,46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合计		344,481,460.00	344,368,000.00	-113,460.00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50,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113,908,610.86	-
合计	163,908,610.86	-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332.25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500.00
应收债券利息	5,780,760.53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70,830.86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
合计	5,852,423.64

####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0,780.54
合计	10,780.54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账户维护费	9,000.00
应付信息披露费	59,507.37
应付审计费	19,835.79
合计	88,343.16

**6.4.7.9 实收基金**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9,971.07	1,997,106.84
本期申购	40,076.48	4,007,648.3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0,076.48	-5,007,647.63
本期末	9,971.07	997,107.51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448,258.20	644,825,932.74
本期申购	184,974.52	18,497,449.0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518,475.86	-151,847,568.08
本期末	5,114,756.86	511,475,813.7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391.78	928.90	7,320.68
本期利润	21,441.49	-2,588.97	18,852.5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006.28	1,410.04	-3,596.2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1,184.48	1,167.22	22,351.70
基金赎回款	-26,190.76	242.82	-25,947.94
本期已分配利润	-13,012.57	-	-13,012.57
本期末	9,814.42	-250.03	9,564.39

##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194,426.83	299,879.05	2,494,305.88
本期利润	6,241,135.44	-438,451.03	5,802,684.4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72,648.63	11,450.66	-261,197.97
其中：基金申购款	25,526.31	-1,195.64	24,330.67
基金赎回款	-298,174.94	12,646.30	-285,528.64
本期已分配利润	-2,815,954.36	-	-2,815,954.36
本期末	5,346,959.28	-127,121.32	5,219,837.96

##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487.2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09,791.67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068.59
其他	-
合计	127,347.50

##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

##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043,713,584.51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027,171,600.00
减：应收利息总额	16,571,384.51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9,400.00

#### 6.4.7.1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 6.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441,040.00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441,04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441,040.00

#### 6.4.7.17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收入。

####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6,500.00
合计	6,500.00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9,835.7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10,575.25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18,000.00
其他	600.00
合计	108,518.41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会计期间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
----	-------------------------	------------------------------



	30日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11,102.47	864,351.7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15\% / \text{当年天数}。$$

####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37,034.12	288,117.3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05\% / \text{当年天数}。$$

####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合计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87.73	27,307.65	28,795.38
合计	1,487.73	27,307.65	28,795.38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合计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76.83	57,511.69	59,188.52
合计	1,676.83	57,511.69	59,188.52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约定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约定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分别为 0.15% 和 0.01%。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A/C 类的基金资产净值 × 约定年费率/ 当年天数。

####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 型货币A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 型货币C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 型货币A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 型货币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9月10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0.00	0.00	10,000,000.00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9,971.07	100,000.00	9,971.07	100,00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9,971.07	100,000.00	9,971.07	100,0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00.00%	1.96%	49.93%	0.92%

注：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所采用的费率适用招募说明书以及管理人发布的最新公告规定的费率结构。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51,334.44	9,487.24	2,557,535.72	23,302.4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按摊余成本法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 式发放总 额	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场 内	场 外					
1	2021-01-26	-	2021- 01-26	4.113	13,012.57	-	13,012.57	-
合计				4.113	13,012.57	-	13,012.57	-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 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 式发放总 额	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	-------	-----	-----------------------	--------------	-------------------	------------	----

		场内	场外					
1	2021-01-26	-	2021-01-26	4.367	2,794,174.65	21,779.71	2,815,954.36	-
合计				4.367	2,794,174.65	21,779.71	2,815,954.36	-

#### 6.4.12 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质押的债券。

######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质押的债券。

#####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包括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风险管理部、内控与法律合规部、审计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讨论和制定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

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之内。

####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1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除国债、央行票据、同业存单和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固定收益投资(2020 年 12 月 31 日:同)。

本基金固定收益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20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20,002,000.00	40,004,000.00
合计	20,002,000.00	40,004,000.00

注：未评级债券一般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超短期融资券、中央票据。

#####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20年12月31日
A-1	314,333,000.00	356,701,000.00
A-1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314,333,000.00	356,701,000.00
----	----------------	----------------

注：本表列示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同业存单。短期信用评级 A-1 所填列的为主体评级 AAA 的同业存单，短期信用评级 A-1 以下所填列的为主体评级 AAA 以下的同业存单。

#### 6.4.13.2.3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10,033,000.00	20,002,000.00
合计	10,033,000.00	20,002,000.00

注：未评级债券一般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中央票据。

####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对于本基金而言，体现在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基金每个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6.4.12 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21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等。

#####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651,334.44	-	-	-	2,651,334.44
结算备付金	1,111,111.11	-	-	-	1,111,11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4,368,000.00	-	-	-	344,368,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3,908,610.86	-	-	-	163,908,610.86
应收利息	-	-	-	5,852,423.64	5,852,423.64
-	-	-	-	-	0.00
资产总计	512,039,056.41	-	-	5,852,423.64	517,891,480.05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4,210.07	64,210.07
应付托管费	-	-	-	21,403.34	21,403.3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4,419.38	4,419.38
应付交易费用	-	-	-	10,780.54	10,780.54
其他负债	-	-	-	88,343.16	88,343.16
负债总计	-	-	-	189,156.49	189,156.49

利率敏感度缺口	512,039,056.41	-	-	5,663,267.15	517,702,323.56
<b>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b>	<b>1 年以内</b>	<b>1-5 年</b>	<b>5 年以上</b>	<b>不计息</b>	<b>合计</b>
资产					
银行存款	2,934,265.02	-	-	-	2,934,265.02
结算备付金	952,380.95	-	-	-	952,380.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6,707,000.00	-	-	-	416,707,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4,869,022.30	-	-	-	224,869,022.30
应收利息	-	-	-	4,186,410.28	4,186,410.28
资产总计	645,462,668.27	-	-	4,186,410.28	649,649,078.55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2,009.84	82,009.84
应付托管费	-	-	-	27,336.60	27,336.6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704.70	5,704.70
应付交易费用	-	-	-	20,361.27	20,361.27
其他负债	-	-	-	189,000.00	189,000.00
负债总计	-	-	-	324,412.41	324,412.41
利率敏感度缺口	645,462,668.27	-	-	3,861,997.87	649,324,666.1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基于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利率风险状况；2.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假定所有期限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且除利率之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3.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4. 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均以活期存款利率或相对固定的利率计息，假定利率变动仅影响该类资产的未来收益，而对其本身的公允价值无重大影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益在交易时已确定，不受利率变化影响。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减少约 7	减少约 9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增加约 7	增加约 9	

####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



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报告期内没有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公允价值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344,368,000.00	66.49
	其中：债券	344,368,000.00	66.49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3,908,610.86	31.6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62,445.55	0.73
4	其他各项资产	5,852,423.64	1.13
5	合计	517,891,480.05	100.00

###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1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8

##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出现超过 120 天的情况。

##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76.3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20.66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9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8.91	-

##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出现超过 240 天的情况。

##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20,002,000.00	3.8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33,000.00	1.9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33,000.00	1.9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314,333,000.00	60.72

8	其他	-	-
9	合计	344,368,000.00	66.52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 7.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2106123	21 交通银行 CD123	500,000	49,680,000.00	9.60
1	112115127	21 民生银行 CD127	500,000	49,680,000.00	9.60
1	112120120	21 广发银行 CD120	500,000	49,680,000.00	9.60
4	112008142	20 中信银行 CD142	500,000	48,635,000.00	9.39
5	112011180	20 平安银行 CD180	500,000	48,620,000.00	9.39
6	112012088	20 北京银行 CD088	500,000	48,590,000.00	9.39
7	200010	20 付息国债 10	200,000	20,002,000.00	3.86
8	180212	18 国开 12	100,000	10,033,000.00	1.94
9	112010288	20 兴业银行 CD288	100,000	9,725,000.00	1.88
10	112017165	20 光大银行 CD165	100,000	9,723,000.00	1.88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7.8.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属于浮动净值型货币，采用市值法估值。

7.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大债券的发行主体中，广发银行、民生银行、交通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和兴业银行等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地方银保监局的行政处罚。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发行人进一步了解分析后，认为以上处分不会对所持有的 21 广发银行 CD120 (112120120.IB)、21 民生银行 CD127 (112115127.IB)、21 交通银行 CD123 (112106123.IB)、20 北京银行 CD088 (112012088.IB)、20 平安银行 CD180 (112011180.IB)、20 中信银行 CD142 (112008142.IB)、20 光大银行 CD165 (112017165.IB) 和 20 兴业银行 CD288 (112010288.IB) 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未披露处罚事宜。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债券的其余债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7.8.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	----	----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5,852,423.64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5,852,423.64

#### 7.8.4 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1	9,971.07	9,971.07	100.000 0%	0.00	0.0000 %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3	1,704,918.9 5	5,114,756.86	100.000 0%	0.00	0.0000 %
合计	4	1,281,181.9 8	5,124,727.93	100.000 0%	0.00	0.0000 %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银行类机构	5,000,000.00	97.5662%
2	基金类机构	109,971.07	2.1459%
3	保险类机构	14,756.86	0.2880%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本公司从业人员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本基金。

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

总额)。

####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0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0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0
	合计	0

#### 8.5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9,971.07	2.15%	100,000.00	1.95%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9,971.07	2.15%	100,000.00	1.95%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A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货币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9 月 10 日) 基金份额总额	20,000.00	56,054,510.4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971.07	6,448,258.2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0,076.48	184,974.5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0,076.48	1,518,475.8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971.07	5,114,756.86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没有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方正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长江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安信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2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渤海证券	1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中银证券	2	-	-	-	-	-
天风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东兴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证券	2	-	-	-	-	-

注：1、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证券投资基金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1998>29号）及《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有关规定，本公司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券商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券商研究机构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券商每日信息评价（及时性和有效性）和券商协作表现评价等方面。本公司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券商研究所服务质量评分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单元并与其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2、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报告期内退租华信证券上海交易单元。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方正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渤海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中银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证券	-	-	1,150,000, 000.00	100.00%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1-07
2	关于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1-22
3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1-22
4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3-04
5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电子直销平台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3-17
6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3-30
7	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4-07
8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4-22
9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电子直销平台中国银行借记卡定期定额申购费率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4-29
10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5-21
11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05-2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1-01 至 2021-06-30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97.5662%
	2	2021-01-01 至 2021-01-12 2021-01-15 至 2021-02-07	1,298,384.81	0.00	1,298,384.81	0.00	0.000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由于存在上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存在以下特有风险:(1)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2)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3)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巨额赎回风险;(4)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导致的基金资产净值持续低于5000万元的风险。							

## 12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中银瑞福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 12.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供公众查阅。

### 12.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复制件或复印件。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